

长沙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

根据国务院、教育部有关通知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明确工作思路和工作目标

1.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对高校而言，毕业生就业是民生之本，也是人才培养质量的最终检验标准。学校上下要充分认识到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2. 以就业市场开拓为抓手，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实现毕业生充分就业、不断提高就业质量为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以赴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确保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超过全省本科高校平均水平。

二、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深入贯彻“一把手”工程

3. 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要定期召开会议，制定政策、部署工作、研究解决问题，督促、检查毕业生就业工作落实情况。

4. 健全校级领导联系学院制度。各学院要定期向联系校领导汇报毕业生就业工作，反映问题，提出建议。校领导对各学院的就业创业工作进行指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5. 学院成立院级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学院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成员包括副院长、副书记、教研室主任、辅导员等，负责落实本系毕业生就业工作。

6. 建立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要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把责任落实到学院、职能部门和有关工作人员。每年度学校与各学院党政负责人签订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书，将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部门和个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制”。学院初次就业率低于全省本科高校平均水平的，其部门及党政主要领导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全校初次就业率低于全省本科高校平均水平，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及主要领导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

7. 建立招生计划与就业率挂钩制度。对初次就业率低于全省本科高校平均水平 5 个百分点以上，或连续两年低于平均水平的专业，削减招生计划。

三、加强就业条件保障，实现人员、经费、场地到位

8. 落实教育部有关规定，校级专职就业工作人员数量与应届毕业生人数比例不低于 1:500。各学院至少确定一名辅导员专门负责就业工作，同时确保其工作专职化。

9. 确保年度就业经费预算达到学费总额的 1%，满足开拓就业市场、举办招聘会、培训师资、就业跟踪调查等就业工作的需要。

10. 根据就业工作要求和需要，配置足够的就业工作专

用房，包括招聘宣讲室、咨询指导室、档案室、洽谈面试室等，为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服务提供良好条件。

四、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增强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11. 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结构。要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构建招生、培养、就业联动的学科专业体系，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大力培养社会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12. 探索联合培养机制，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培养。积极推进“校地合作、校产合作、校企合作”，与地方政府、产业集群或产业园区、企业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搭建实践育人平台；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着力加强综合素质和能力培养，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五、加强就业指导，提升就业指导专业化水平

13. 加强《大学生就业指导》、《创业基础》、《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等课程建设，提升课程指导针对性和实用性。加强课程建设，提高课程教学质量，积极开展集体备课、试讲试教、听课评课等教学研讨活动。职能部门和学院党政领导要主动参与就业创业课教学活动，各学院就业创业课教学任务主要由本学院承担。

14. 加强就业创业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就业创业指导水平。将就业创业指导人员培训纳入学校教学人员培养计划，将就业创业指导课教师职称评定纳入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范畴，建立和完善聘任、使用、考核和激励机制。鼓

励和支持就业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学习和培训，获得职业指导师、创业指导师等职业资格证书。积极聘请企业人力资源专家、成功校友等担任就业创业导师。

15. 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活动。要结合专业教育和行业发展，分年级、分阶段开展学生职业规划活动、模拟面试班会及大赛等活动，帮助学生提高职业规划意识和求职技能。

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实现以创业带动就业

16. 把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专业教育和文化素质教育教学计划 and 学分体系，建立多层次、立体化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17. 广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通过举办创新创业大赛、讲座、沙龙、模拟实践等方式，丰富学生的创新创业知识和体验，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在学生中成立“创业者协会”等社团组织，搭建大学生创业团队的沟通和交流平台。鼓励学生参加国家、省、市各级各类创新创业竞赛，申报创新创业项目。

18. 建立大学生创业实习或孵化基地，为创业项目孵化提供软硬件支持。学校每年在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经费，用于扶持大学生创业、创业基地建设、创新创业项目实施等。

七、加强就业市场建设，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

19. 充分发挥校园就业市场的主渠道和基础性作用，积

极与地方政府、产业园区、人才服务机构联系，组织形式多样的招聘活动。积极开拓外省就业市场，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用人单位进校园招聘有效岗位数量与毕业生人数之比要达 3:1 以上，年度专场招聘会不少于 200 场。

20. 加强就业基地建设，建立合作对接机制，实现毕业生稳定就业。要建立用人单位信息库，与用人单位的保持经常性联系。

21. 努力开拓无形就业市场，降低毕业求职成本。要加强就业信息网络建设，利用短信、微信、QQ 等新媒体发布就业信息，为毕业生提供丰富、便捷、有效的就业信息服务。

22. 做好“到村任职”、“特岗计划”、“西部计划”、“三支一扶”等中央和地方基层项目的组织招募工作；做好毕业生入伍预征工作，力争每年入伍预征人数达到上级有关部门要求。

八、加大帮扶工作力度，促进就业困难学生顺利就业

23. 要摸清家庭经济困难、就业困难毕业生底数，分类建立困难毕业生数据库和帮扶档案；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为困难毕业生提供就业指导、岗位推荐、技能培训等帮助。

24. 设立“困难毕业生帮扶基金”。对特困家庭毕业生发放每人 500-1000 元的求职补贴。

九、加强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做好舆论宣传工作

25. 加强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就业教育，通过举办形势宣讲会、主题班会、先进典型报告会等活动，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成才观，切实转变就业观念，志愿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要大力宣传党和政府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先进典型，努力营造全员关心促进毕业生就业的良好舆论氛围。